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董事会能够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9,201.6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5.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5.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4.85万元，同比下降87.21%。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2次会议，履行了董事会的重大决策职责，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2月22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3项议案。

2、2023年4月19日，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的议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议案》《关于预计2023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共14项议案。

3、2023年4月2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度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共10项议案。

4、2023年4月27日，公司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共2项议案。

5、2023年5月15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共2项议案。

6、2023年6月1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共3项议案。

7、2023年7月31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共2项议案。

8、2023年8月23日，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共4项议案。

9、2023年9月12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共1项议案。

10、2023年10月2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共5项议案。

11、2023年10月30日，公司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13项议案。

12、2023年11月22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光大银行北京分行申

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共6项议案。

##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对公司治理和运营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根据《公司章程》，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如下：

1、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审计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并配合审计机构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审计合法有序、审计报告真实准确。

2、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司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2023年度薪酬方案，有效地监督了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同时对公司股权激励事项和员工持股计划事项进行监督和审核，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职能。

3、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秉持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均能按照相关规则要求，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帮助。

4、2023年度，公司未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 三、2024年度工作规划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健全公司规章制度，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组织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公司发展规划，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着重从以下几方面做好工作：1、公司经营发展方面，董事会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履行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公司规范治理方面，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高度重视信息合规披露，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